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合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105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：无异议

声明：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合纵科技	股票代码	30047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冯峥	陈德香	
办公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（嘉华大厦）D1211、1212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（嘉华大厦）D1211、1212	
电话	010-62973188	010-62973188	
电子信箱	fengzheng@chinahezong.com	chendexiang@chinahezong.com	

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30,529,261.45	631,047,444.26	63.3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8,762,094.46	33,567,695.65	75.0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（元）	52,934,901.55	30,520,129.87	73.4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145,120,279.92	-48,578,544.21	198.7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	0.12	50.00%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	0.12	5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01%	3.75%	-0.7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,653,806,526.46	3,950,761,472.44	17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981,606,868.18	1,922,838,099.64	3.0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报告期末股东总数	24,057	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刘泽刚	境内自然人	22.53%	72,874,992	54,656,244	质押	43,061,600
韦强	境内自然人	11.38%	36,811,818	27,608,863	质押	25,181,900
张仁增	境内自然人	5.31%	17,166,065	12,874,549	质押	10,362,400
何昀	境内自然人	4.05%	14,547,162	10,910,371	质押	7,030,000
赣州合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97%	9,595,600	9,595,600	质押	9,595,600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－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	其他	2.88%	9,318,466	9,318,466		
高星	境内自然人	2.29%	7,419,890	5,564,917	质押	1,990,000
李智军	境内自然人	1.99%	6,445,547	6,445,547	质押	4,530,000
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－天富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1.61%	5,200,000	5,200,000		
王维平	境内自然人	1.12%	3,634,443	2,905,832	质押	2,200,00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控股股东刘泽刚与韦强、张仁增、何昀、高星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签订《共同控制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属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7年，我国总体经济形势较2016年有所企稳，相对应的，国家电网、南方电网的投资较2016年同期有所增长。从细分市场看，农村电网的相关设备增长明显高于其他市场，这与国家发改委《关于“十三五”期间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的意见》提出的十三五期间，农村电网投资将达到7000亿元相印证，可以预计，在未来5年内，变压器、柱上开关、低压配电柜等产品将是公司业务保持增长的一个主要动力来源。

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转型的进一步深入，我国的能源结构也将发生比较重大的变化，按照十三五规划的要求，到2020年，我国非化石能源的消费比重重要提升至15%以上，煤炭消费降至58%以下，其中电煤占煤炭消费的比重将降至55%，与之对应的，十三五期间非化石能源发电的装机容量将由2015年的5.2亿提升至7.7亿，增幅达到48%。这意味着以风电、光伏发电、太阳能热发电、生物质发电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的占比，在未来五年仍将快速持续增长，这对未来我国电网的系统安全水平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。公司认为未来电力行业的主要增长机会，将集中在以下领域：水电领域，尤其是抽水蓄能电站；多元化能源利用；分布式光伏以及分布式气电建设。作为我国电力输送血脉的电网系统，未来的主要任务将转向优化结构、提升安全水平，推进智能化建设等方面。此外，为了配合能源改革的推进，2015年3月以来，我国的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正式启动，其核心思路就是通过“一独立、三放开、三加强”，全面推进电力市场建设，以及有序开放配电网业务，从而实现电网系统在多个经营主体下的“就地平衡”，并利用多层次的电力市场实现实时深度调峰，保证我国电力系统安全。上述国家规划对于公司未来3年的发展战略提供了明确的指导。电网业务作为核心业务，依然是公司专注的重点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电网市场的开拓力度，不断提升产品品质，降低制造成本，同时积极尝试通过并购整合，扩大在该领域的市场份额，优化产品线，巩固并扩大既有的优势地位；打造完善的行业产业链，并以此为依托积极开拓用户市场、进入分布式能源建设领域（例如分布式光伏），公司将抓住国家有序放开配电网业务的历史性机遇，探索配售电业务，成为电力系统业务的综合运营商；公司看好未来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，锂电池市场作为公司进入新能源的切入口，已经成为公司新的战略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内投资设立印尼合纵电气股份公司，在原有合并范围内新增该合并范围。